证券代码：603171　　证券简称：税友股份

税友软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编号：2022-01

投资者关系活动类别	2022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
时间	2022年8月25日10:00-11:00
地点/方式	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上市公司接待人员姓名	董事长兼总经理：张镇潮先生；董事兼财务总监：杨培丽女士；董秘兼副总经理：谢国雷先生。
投资者关系活动内容记录	公司于2022年8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为使广大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经营情况，公司于2022年8月25日10:00-11:00召开了业绩说明会，主要内容如下： 1、请问2022年上半年公司G端的经营情况如何？预计下半年G端业务将有怎样的进展？ 答：上半年，公司G端业务受多地疫情影响，局端项目的现场验收工作较以往有所延后，实现营业收入2.41亿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0.02%。目前公司G端业务均在正常推进中，项目验收有望在下半年加快进度，预计下半年G端整体的合同签约数量、金额将实现较快的增长。 2、请问目前公司G端的项目实现了怎样的突破？ 答：今年以来，公司G端业务一方面积极深度参与并推动“金税四期”工程，另一方面持续发展大数据产品与服务体系。上半年数据计算平台（BitFlow）完成了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的“大数据产品能力评测”，并加入了大数据技术标准委员会，打造集数据开发、数据计算、数据集成管理为一体的大数据计算平台产品。公司自研的云平台服务集成开发框架已基本完成税务行业的阿里云、华为云、腾讯云的集成适配与服务化能力，实现异构云服务集成开发能力。 此外，今年8月，公司连续中标国家税务总局的两个战略性项目（国家税务总局电子发票服务平台（二期）项目、国家税务总局应用支撑平台项目），进一步巩固了公司在税务数字化建设方面的行业地位。 3、请问公司未来B端SaaS产品的毛利率提升空间有多大？ 答：上半年，公司B端SaaS业务充分利用数字化运营体系优势，保障了毛利率水平的稳健提升，毛利率较上年同期提高4.56个百分点，达到71.44%。数字化运营体系的价值交付环节是今年毛利率提升的主要因素，目前，公司SaaS产品的标准化交付起步不久，还没完全稳定和成熟。未来，公司SaaS产品将逐步地实现分类自动交付，指引客户发现产品价值，并根据用户画像推荐对应的功能及指导使用。随着自动交付、智能应答等数字化运营体系的进一步完善，公司B端SaaS产品的毛利率则会有更大程度的提升。 4、董事长您好，我有以下4个问题望进行解答：①报告期内应收款项大幅增加，预计回款时间？②公司目前尚未完工验收的项目金额大概有多少？③报告期内增加的1.1亿短期借款的用途？④公司G端产品在除税务行业的其他领域的拓展情况，是否已有项目？ 答：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大幅度增加主要是来自于G端项目，预计下半年四季度到明年初可回款；目前公司留有存货2.77亿元，主要受疫情影响，较多G端项目未完成验收，预计下半年验收进度将会加快；报告期内，公司增加短期借款主要用于日常经营流动资金使用。 未来公司将立足税务行业，计划以人社、医保作为突破口，围绕渠道服务、“一本账”服务、数据分析服务，通过人社税务互动、人社总省互动的策略推进新市场的开拓。 5、请问，公司股价持续走低，公司高管与大股东在二级市场有增持或股份回购计划吗？ 答：上市公司的股价不仅取决于公司基本面，而且还受到政策、宏观经济环境、大盘走势、市场风格偏好等多种因素影响。如公司有增持、回购等资本运作计划，会在公开平台上及时公告。公司将专注做好企业的主营业务，提升核心竞争力，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经营情况，回报广大投资者。 6、请问2022年上半年公司B端的分层经营策略市场反馈如何？ 答：上半年，公司B端持续执行客户分层、价值分级的战略，并聚焦高价值客户，实现客群的差异化运营，进一步优化客群结构与营收质量。公司针对大中、高成长类客户实行价值挖掘升级，对中小类客户重点保障价值实现，对基础会员类客户开展深价值交付，以提高其粘性及续费率。今年1-6月，公司高价值用户数实现了环比59.5%的增长，中小客群续费率维持在85%以上的水平。面向规模较小的财税代理客群，公司重点推进快速拓展客户规模的策略，上半年公司财税代理客群营业收入较上期增长18.84%，付费用户较年初环比增长20.4%。 公司分层经营策略得以良好落地，差异化运营的成效显著。 7、请问公司财税SaaS业务的核心竞争壁垒是什么？ 答：公司凭借财税SaaS的税务管理环节，在行业中构筑了独特的领先地位，并在此基础上注重专业性产品的开发，通过税务领域逐步完善财税SaaS业务的核心竞争壁垒。目前，公司平台活跃用户超过600万，付费用户超过400万，用户续费率长期保持在85%以上。截至2021年，公司SaaS收入占B端收入达96%。 综上，公司客户积累、品牌价值具备先发优势，SaaS运营模式已十分成熟。 8、请问上半年在宏观经济下行的压力下，公司B端业务仍取得的良好成果的原因是什么？ 答：首先，公司的客户分层经营战略得到了切实地落实，效果初步呈现，中小企业客群的高价值用户增长60%，代理客群用户数环比增加20%，营收增长19%，创新业务营收增长32%；其次，数字化运营体系也初见成效，在精准获客、集中交付、智能应答等方面都得到了较大提升，B端的毛利率提升4.6%。健康的商业模式使公司在经济的寒冬里展现出真正的价值。 9、请问在数字经济的大背景下，公司未来在提升B端SaaS业务客户ARPU值方面有怎样的优势？ 答：发展数字经济已是国家战略，我国企业数字化转型的趋势会进一步加强，同时未来转型的主要力量有望集中在中小企业领域。针对中小企业客群，公司B端的客户分层战略使得公司经营向高价值客群上移，优化客户结构，推出业财税融合服务、风险管理、优财惠税等高阶服务，以提高客户ARPU值，这对于公司客户开拓和业务成长都有着重要意义。 10、请问公司未来的整体发展战略是什么？ 答：在To G数字化开发服务发展策略上，公司一方面将巩固在税务行业的领先地位，探索可持续发展模式；另一方面将深化数字化产品能力，立足税务行业，推进新市场的开拓。在To B SaaS订阅服务发展策略上，公司将对不同客群进行分层经营，针对中小企业聚焦高价值客户，提升产品服务价值，上探产品价值；针对财税代理客群抢占市场，提升市占率；加强大中、高成长类企业进行客户价值发掘，挖掘新的业绩增长点。 11、请问目前公司B端的SaaS订阅业务有怎样的市场优势？ 答：在To B SaaS订阅服务方面，公司自2016年投资设立“亿企赢”品牌，致力于向全国几千万企业和财税人士，提供企业财税数字化综合服务。根据灼识咨询发布的《中国财税SaaS行业白皮书》研究显示，截至2020年末，公司在中国财税SaaS服务市场营业收入、用户数量均排名第一。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在涉税领域已积累600余万企业用户，400多万付费用户，续费率达85%，庞大的客户群体和较高的续费率为公司财税SAAS服务及相关服务内容的外延拓展奠定了良好的市场地位。 12、请问2022年上半年公司B端创新SaaS业务有哪些进展及亮点？ 答：上半年，公司通过创新领域的SaaS业务持续拓宽经营边界。公司的创新SaaS业务主要以PTS(薪酬个税社保)、GTS(集团税务)、ETS(灵活用工税务平台)为抓手，通过创新产品不断开拓新的市场。 报告期内，PTS产品不断增强产品厚度，在银行、集团、人资机构、软件公司等多个特色行业客群完成了较大规模的拓展推广，市场布局进一步扩大；GTS产品发布了2.0版本，大幅提高了系统的应用功能与覆盖范围，在证券、能源、房地产、化工、农业等行业实现了全面的推进；ETS产品持续在多地推广试点验证，围绕非雇佣的灵活用工业态，探索高效、合规的整体解决方案。 13、请问公司在SaaS生态圈建设的布局是怎样的？ 答：公司通过为企业提供财税管理与咨询、经营决策支持、企业征信等领域的数字化服务，赋能企业的风险管理与效率提升。公司以“亿企赢财税服务联盟”作为雏形，联合财税代理机构、企业服务商、财税从业者、中小微企业，以数字化SaaS服务平台为基础，逐步构建一站式SaaS化管理平台生态圈。 14、目前经济形式放缓是不是会不利于公司B端客户拓展？公司B端客户持续拓展未来销售费用率是否会持续居高不下？ 答：一方面，疫情的反复和经济形势放缓，数字化经营、线上办公更显重要，促使众多企业对财税数字化的需求不降反升。另一方面，相对成本较高的定制化财税软件，财税SaaS将极大降低中小微企业财税数字化门槛，是中小微企业的最佳选择。目前，公司B端产品已全面SaaS化，今年以来，公司通过落实客户分层经营战略，促进中小客群的续费率保持了比较好的稳定性；在新客市场开拓方面，公司通过对新产品的迭代更新，更加符合客户的预期。 在B端SaaS业务坚定拓客的战略推进下，公司SaaS业务模式的研发费用和销售费用投入增长会先于营业收入增长，目前公司市场策略已取得良好的市场反馈，随着营销模式的不断成熟及未来公司收入不断增长，销售费用率将逐步下降。
附件清单（如有）	无

注：公司严格遵守信息披露相关规则与投资者进行交流，如涉及公司战略规划等意向性目标，不能视为公司或管理层对公司业绩的保证或承诺，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证券代码：000951　　股票简称：中国重汽　　编号：2022—32

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卡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卡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8月26日召开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根据上述会议决议，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使用期限自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同时，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决策权及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组织实施。

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8月28日刊登于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编号：2021-38）。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对此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

一、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情况

公司于2022年3月先后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分别签订《结构性存款协议》，购买了相应的结构性存款产品。近日，上述产品均已到期。公司按《结构性存款协议》的约定将相关产品全部赎回，并将本金和收益共计人民币101,301.44万元全额存入募集资金账户。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签约方	产品名称	期限	金额	收益（注）
1	交通银行	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163天（黄金挂钩看涨）	2022.03.14-2022.08.24（163天）	20,000	294.74
2	中国建设银行	定制型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	2022.03.14-2022.08.24（163天）	30,000	489.00
3	北京银行	欧元/美元固定日观察看跌型结构性存款	2022.03.15-2022.08.24（162天）	20,000	292.93
4	中国工商银行	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2年第121期P款	2022.03.24-2022.08.24（153天）	30,000	224.77
合计				100,000	1,301.44

二、本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含本次公告所涉及现金管理产品）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签约方	产品名称	期限	金额	收益
1	交通银行	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100天（黄金挂钩看跌）	2021.09.15-2021.12.24（100天）	30,000	271.23
2	交通银行	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90天（黄金挂钩看跌）	2021.09.16-2021.12.15（90天）	20,000	162.74
3	中国建设银行	“山东省分行定制型”单位结构性存款2021年第10期	2021.10.12-2021.12.27（76天）	30,000	234.25
4	北京银行	欧元/美元固定日观察看涨型结构性存款	2021.10.20-2021.12.27（68天）	10,000	25.15
5	北京银行	欧元/美元固定日观察看跌型结构性存款	2021.10.20-2021.12.27（68天）	10,000	63.34
6	交通银行	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163天（黄金挂钩看涨）	2022.03.14-2022.08.24（163天）	20,000	294.74
7	中国建设银行	定制型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	2022.03.14-2022.08.24（163天）	30,000	489.00
8	北京银行	欧元/美元固定日观察看跌型结构性存款	2022.03.15-2022.08.24（162天）	20,000	292.93
9	中国工商银行	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2年第121期P款	2022.03.24-2022.08.24（153天）	30,000	224.77
合计					2,058.15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所购买的结构性存款产品均已如期收回并全额存入募集资金账户，且未超过公司董事会授权的额度范围。

三、备查文件

公司购买结构性存款产品赎回凭证。

特此公告。

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卡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八月二十七日

关于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七只基金2022年第2季度报告的更正公告

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22年7月20日在中国证监会基金信息电子披露网站和本公司官方网站披露了《摩根士丹利华鑫领先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2022年第2季度报告》、《摩根士丹利华鑫消费领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2022年第2季度报告》、《摩根士丹利华鑫多因子精选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2022年第2季度报告》、《摩根士丹利华鑫深证3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2022年第2季度报告》、《摩根士丹利华鑫主题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2022年第2季度报告》、《摩根士丹利华鑫品质生活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2022年第2季度报告》、《摩根士丹利华鑫量化多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2022年第2季度报告》，现就上述报告中“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中内容更正如下：

一、摩根士丹利华鑫领先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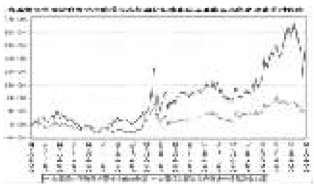

二、摩根士丹利华鑫消费领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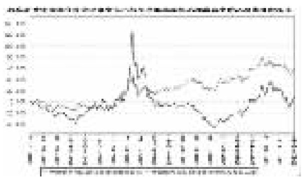

三、摩根士丹利华鑫多因子精选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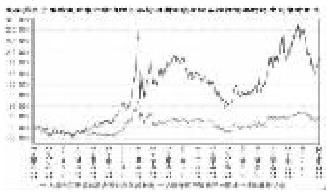

四、摩根士丹利华鑫深证3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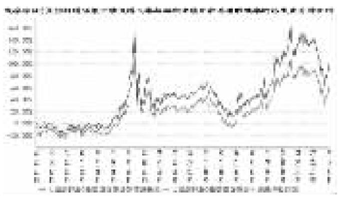

五、摩根士丹利华鑫主题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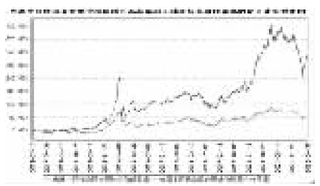

六、摩根士丹利华鑫品质生活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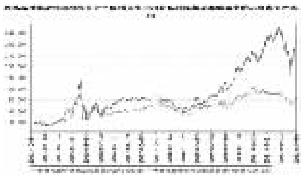

七、摩根士丹利华鑫量化多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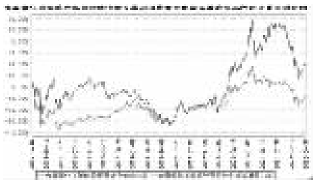

感谢投资者对公司一直以来的支持，由此给您带来的不便，敬请谅解。

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8月27日

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暂停北京钱景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办理旗下基金相关业务的公告

为维护投资者利益，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自2022年8月27日起暂停北京钱景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钱景基金”)办理本公司旗下基金的开户、认购、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等业务。已通过钱景基金购买本公司基金的投资者，当前持有基金份额的赎回业务不受影响，对处于封闭期内或设置基金份额最短持有期的基金，投资者可在相关基金赎回业务开放期内或最短持有期经过后，通过钱景基金办理相关基金份额的赎回业务。

钱景基金恢复办理上述相关业务的具体时间，本公司将另行公告。

投资者若有疑问，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情况：

1、北京钱景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93-6885

网址：www.qianjing.com

2、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888-668

网址：www.msfunds.com.cn

3、本公告解释权归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所有。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投资者应认真阅读拟投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法律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者的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

特此公告。

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600258　　证券简称：首旅酒店　　公告编号：临2022-043

北京首旅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年8月26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51号民族饭店301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8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455,204,04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0.5930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白凡先生主持。公司6名董事、2名监事和3名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的法律顾问北京市中伦文德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了会议。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合法、有效，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11人，出席6人，董事梁建章、董事沈南鹏、董事孙坚及独立董事朱剑岷、独立董事李燕因未在北京，没有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2人，监事张冬梅因其他重要会议未能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3、董事会秘书段中鹏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公司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55,197,440	99.9985	6,600	0.0015	0	0.0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69,520,096	99.9905	6,600	0.0095	0	0.0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1项议案获得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中伦文德律师事务所

律师：陈文、刘培峰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及《股东大会规则》《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规定，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法律意见书》全文在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

特此公告。

北京首旅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8月27日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证券代码：000970　　证券简称：中科三环　　公告编号：2022-050

北京中科三环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近日，公司控股子公司天津三环乐喜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环乐喜”）与中国进出口银行天津分行（以下简称“进出口银行”）签订了《借款合同》，由进出口银行向三环乐喜提供人民币5,000万元借款，借款期限12个月。公司为此借款提供担保。

公司于2022年3月24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2年4月21日召开了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贷款担保的议案》，其中为三环乐喜提供的担保额度为人民币90,00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3月26日和2022年4月22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北京中科三环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北京中科三环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及《北京中科三环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次担保事项在上述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批的担保额度内。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天津三环乐喜新材料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1990年4月

注册地点：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

法定代表人：李大军

注册资本：87,210,597美元

股权结构：中科三环持有66%的股权，台全金属（美国）有限公司持有28.58%的股权，台全（美国）有限公司持有5.42%的股权。

主要经营范围：生产、开发、销售稀土永磁材料，永磁电机、电动自行车，加工、销售稀土，普通货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指标：截止2021年12月31日，该公司的资产总额为247,612.92万元，负债总额为99,859.79万元，净资产为147,753.13万元，营业收入为238,360.42万元，利润总额为2,591.55万元，净利润为1,876.37万元。截止2022年6月30日，该公司的资产总额为319,956.25万元，负债总额为166,212.81万元，净资产为153,743.44万元，营业收入为168,839.01万元，利润总额为7,964.11万元，净利润为6,177.94万元。

天津三环乐喜新材料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合同名称：《保证合同》

保证人：北京中科三环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债务人：天津三环乐喜新材料有限公司

债权人：中国进出口银行天津分行

担保金额：人民币5,000万元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范围：“债务人”在“主合同”项下应向“债权人”偿还和支付的所有债务，包括贷款本金、利息（包括但不限于法定利息、约定利息、逾期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律师费用、公证费用、执行费用等）；以及“债务人”应支付的任何其他款项（无论该项支付是在贷款到期日应付或在其它情况下成为应付）。

保证期间：“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四、董事会意见

上述事项已经公司2022年3月24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2年4月21日召开的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担保事项在上述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批的担保额度内。

三环乐喜是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公司董事会在对上述控股子公司的资产质量、经营情况、行业前景、偿债能力、信用状况等进行全面评估的基础上，认为公司对其具有控制权，其从未发生过贷款逾期未还情况，且提供相对应的反担保，能够做到风险可控。因此，为保证其日常经营活动的正常进行，公司为其本次贷款提供全额担保。公司董事会认为上述担保对公司的发展是有益的，不会损害公司和股东的权益。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担保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余额为88,00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17.65%。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未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担保，无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

特此公告。

北京中科三环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600487　　股票简称：亨通光电　　公告编号：2022-058号
转债代码：110056　　转债简称：亨通转债

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权质押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亨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亨通集团”）持有公司股份568,001,56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24.05%；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亨通集团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质押数量（含本次）328,756,753股，占其持股数量的比例为57.88%，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3.92%。

一、公司股份质押情况

公司于2022年8月26日收到亨通集团关于部分股份质押的通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2022年8月24日，亨通集团将其持有的本公司2,240万股无限售流通股质押给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该股份质押登记手续已于2022年8月25日办理完毕。本次股份质押情况具体如下：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万股)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亨通集团有限公司	是	2,240	否	否	2022年8月24日	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为止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3.94%	0.95%	银行授信提供增信

注：本次股份质押涉及的被担保主债权到期日为2023年7月5日，质押到期日以实际办理为准。

质押股份不存在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

（二）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亨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亨通集团”）、实际控制人崔根良先生（亨通集团与崔根良先生为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股）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股）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股）
亨通集团有限公司	568,001,565	24.05%	306,356,753	328,756,753	57.88%	13.92%	0	0	0	0
崔根良	95,294,433	4.03%	69,500,000	69,500,000	72.93%	2.94%	0	0	0	0
合计	663,295,998	28.08%	375,856,753	398,256,753	60.04%	16.86%	0	0	0	0

注：总股本根据2022年6月30日最新数据测算，总数与各分项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系由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二、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情况说明

1.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亨通集团质押股份中3,000万股将于未来半年内到期，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5.28%，占公司总股本的1.27%，对应融资余额为10,000万元。亨通集团质押股份中11,055万股将于未来一年内到期（不含半年内到期质押股份），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19.46%，占公司总股本的4.68%，对应融资余额为130,000万元。

公司实际控制人崔根良先生质押股份中的800万股将于未来半年内到期，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8.40%，占公司总股本的0.34%，对应融资余额为10,000万元。崔根良先生质押的股份中的2,500万股将于未来一年内到期（不含半年内到期质押股份），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26.23%，占公司总股本的1.06%，对应融资余额为24,000万元。

公司控股股东亨通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崔根良先生具备资金偿还能力，亨通集团的还款资金来源包括但不限于经营所得及投资分红，崔根良先生的还款资金来源包括但不限于投资收益、股份红利等。

2. 公司控股股东亨通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崔根良先生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等侵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3. 质押事项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控股股东亨通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崔根良先生有足够的风险控制能力，本次股份质押不会对公司的主营业务、融资授信及融资成本、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影响，也不会对公司的控制权稳定、股权结构及日常管理产生影响。

若出现平仓风险，公司控股股东亨通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崔根良先生将采取补充质押、提前购回被质押股份等措施应对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八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603858　　证券简称：步长制药　　公告编号：2022-128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被担保人名称及是否为上市公司关联人：陕西步长制药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为陕西步长制药有限公司提供的担保金额为人民币7,000万元。截至本公告日，已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15,000万元。

●是否有反担保：无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8月25日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以下简称“北京银行西安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全资子公司陕西步长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陕西步长”）与北京银行西安分行2022年7月25日签订的《综合授信合同》提供最高额7,000万元连带责任保证。

本次担保属于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范围。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名称：陕西步长制药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9年11月19日

法定代表人：赵超

注册资本：贰仟伍佰万元人民币

住所：陕西省咸阳市秦都区步长路16号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中草药种植（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药品生产；药品批发；药品委托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与公司关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主要财务数据：截至2021年12月31日，总资产326,852.06万元，负债总额256,297.80万元，净资产70,554.26万元，2021年度实现营业收入332,858.26万元，净利润62,776.49万元，资产负债率为78.41%。（上述数据经审计）

截至2022年6月30日，总资产282,385.06万元，负债总额185,249.47万元，净资产97,135.58万元，2022年1-6月实现营业收入136,542.92万元，净利润26,581.33万元，资产负债率为65.60%。（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三、担保主要内容

公司为陕西步长与北京银行西安分行在2022年7月25日签订的《综合授信合同》提供最高额7,000万元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期间：主合同下被担保债务的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如果被担保债务应当分期履行，则北京银行西安分行既有权在每期债务的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内要求保证人就该期债务履行保证责任，也有权在主合同项下该期之后任何一期债务的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内要求保证人就担保范围内的全部债务履行保证责任，并有权在因该期债务履行而依照主合同约定或法律法规的规定而宣布提前到期之日起三年内要求保证人就宣布提前到期的全部债务履行保证责任。

保证范围：主合同项下北京银行西安分行的全部债权，包括主债权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和担保权益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仲裁费用、评估/鉴定/拍卖等处置费用、律师费用、调查取证费用、差旅费及其他合理费用）等其他款项。因主合同或其任何部分被解除、被撤销或终止而依法产生的北京银行西安分行的债权也包括在上述担保范围中。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是陕西步长满足日常经营需要的必要担保，有利于其稳健经营及长远发展，该担保的履行对公司的发展和效益提升有积极作用。被担保企业具备正常的债务偿还能力，不存在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该项担保风险可控，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年度）会议及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22年度预计新增融资额度及担保额度的议案》。本次担保属于前述授权额度范围，风险可控，公平对等，不会损害公司利益。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已提供的担保总额为人民币 2,893,065,768.90 元，占2021年末经审计的公司净资产的20.06%。截止目前，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

特此公告。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002294　　证券简称：信立泰　　编号：2022-078

深圳信立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生物医疗拟股份制改制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概述

（一）基本情况

深圳市信立泰生物医疗工程有限公司（下称“生物医疗”或“子公司”）系深圳信立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或“信立泰”）的控股子公司。根据生物医疗分拆上市筹划进展，拟进行股份制改制，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下称“本次股改”），并进行折股减资、公司名称变更等相应事项。

本次股改生物医疗全体股东持股数将等比例减少。股改完成后，生物医疗的注册资本将减少为8,000万元，公司仍为其控股股东，持有91.854%股份。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关于控股子公司深圳市信立泰生物医疗工程有限公司拟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以8人同意，0人反对，0人弃权审议通过。

（三）所必需的审批程序

本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本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公司董事会授权生物医疗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负责办理本次生物医疗股份制改制折股方案及减少注册资本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签署相关协议、文件、办理本次股改相关手续、通知债权人及公告等，授权期限至相关事宜全部办理完毕止。

二、生物医疗基本情况

（一）基本信息

企业名称	深圳市信立泰生物医疗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叶宇翔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108889.652203万元
成立日期	2009年3月13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85362564M
住所	深圳市坪山区龙田街道大工业区规划五路1号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港澳台投资、非独资）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技术服务。许可经营项目：从事II类、III类医疗器械的生产、研发和加工服务。批发：全部II类医疗器械（仅包括常温贮存的体外诊断试剂）；III类：6804眼科手术器械，6815注射穿刺器械，6821医用电子仪器设备，6845体外循环及血液处理设备，6846植入材料和人工器官，6864医用卫生材料及敷料，6865医用缝合材料及粘合剂，6866医用高分子材料及制品，6877介入器材。		

（二）股东及持股比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深圳信立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00019.169812	91.854%
深圳信石信兴产业并购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020.386443	6.447%
陈奕龙	1378.898499	1.266%
黄伟	367.679061	0.338%
居学成	91.817744	0.084%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信石信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700644	0.011%
合计	108889.652203	100.00%

（三）主营业务

生物医疗主要从事高端介入医疗器械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布局涵盖心脑血管、外周血管等细分市场领域。研发项目包括雷帕霉素药物洗脱冠脉球囊导管、雷帕霉素药物洗脱外周球囊导管、微针灌注系统等。其下辖三家合并范围内的器械子公司，分别为：雅伦生物科技（北京）有限公司、苏州桓晨医疗科技有限公司和深圳市科奕顿生物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目前，公司正以生物医疗为主体，筹划医疗器械板块子公司分拆上市的前期准备工作。

三、股份制改制的主要内容

（一）深圳市信立泰生物医疗工程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二）更名事项

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后，生物医疗拟更名为“深圳信立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以企业登记机关核准为准）。

（三）审计、评估情况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生物医疗本次股改出具《深圳市信立泰生物医疗工程有限公司已审资产负债表专项审计报告》（安永华明（2022）专字第61716995_G01号）。根据该审计报告，生物医疗截至2022年7月31日的净资产为112,304.26万元。

广东联信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为生物医疗本次股改出具《深圳市信立泰生物医疗工程有限公司拟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事宜所涉及其净资产价值资产评估报告》（联信（证）评报字[2022]第A0541号）。根据该评估报告，以2022年7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生物医疗的净资产评估值为人民币164,198.31万元。

（四）折股事项

根据前述审计报告，以生物医疗截至2022年7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人民币112,304.26万元为基准，折合为股份有限公司总股本8,0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净资产其余部分计入股份有限公司资本公积。生物医疗股东按照各自的股权比例，以各自在生物医疗的权益所对应的净资产认购所折合的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

各股东的认购股份数量和持股比例如下：

股东姓名/名称	认购股份（股）	持股比例
深圳信立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73,483,200	91.854%
深圳信石信兴产业并购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157,600	6.447%
陈奕龙	1,012,800	1.266%
黄伟	270,400	0.338%
居学成	67,200	0.084%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信石信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800	0.011%
合计	80,000,000	100.00%

注：

1、以上数字计算如有差异，或本公告中有关比例（%）合计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若存在差异，系四舍五入保留小数位数造成。

2、以上持股情况以最终企业登记机关核准为准。

（五）减资事项

本次生物医疗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后，注册资本减少为8,000万元，较整体变更前注册资本减少100,889.652203万元。生物医疗全体股东持股数系等比例减少。

（六）相关损益约定

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基准日至股份有限公司成立日期间，生物医疗发生的损益由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享有。

（七）债权债务约定

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后，生物医疗原有的债权债务由改制后的股份有限公司承继，股份有限公司继续与职工履行原劳动合同。

四、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股改，系器械版块子公司分拆上市进程需要，股改有利于生物医疗进一步建立健全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三会一层”的治理机制和内部控制制度、完善法人治理结构，符合公司长远发展规划和实际需要。

本次股改方案不涉及公司放弃相关股东权利或增加股东义务，不涉及上市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更。股改完成后，公司仍为生物医疗控股股东，持股比例不变。本次股改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运作构成实质性影响，不会产生关联交易或同业竞争，亦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公司与生物医疗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均保持独立，各自独立核算，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生物医疗与公司及公司其他业务板块不存在竞争关系。

（二）可能存在的风险

本次股改尚需得到有关政府部门的核准或备案后方可实施，存在一定不确定性，相关事项的办理以有关部门的审批意见为准。

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2、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信立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八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294　　证券简称：信立泰　　编号：2022-077

深圳信立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信立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于2022年8月25日，以书面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2年8月22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应参加董事8人，实际通过书面方式参加董事8人，出席董事符合法定人数。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与会董事审议并形成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8人同意，0人反对，0人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深圳市信立泰生物医疗工程有限公司拟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

根据器械版块分拆上市进展，同意控股子公司深圳市信立泰生物医疗工程有限公司（下称“生物医疗”）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下称“本次股改”），并进行折股减资、公司名称变更等相应事项：

同意生物医疗根据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深圳市信立泰生物医疗工程有限公司已审资产负债表专项审计报告》（安永华明（2022）专字第61716995_G01号），以截至2022年7月31日经审计的生物医疗净资产人民币112,304.26万元为基准，折合为股份有限公司总股本8,0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净资产其余部分计入股份有限公司资本公积。生物医疗股东按照各自的股权比例，以各自在生物医疗的权益所对应的净资产认购所折合的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

生物医疗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后，注册资本将减少至8,000万元，较之整体变更前注册资本减少100,889.652203万元，公司全体股东持股数等比例减少。

生物医疗股改前，公司持有其91.854%股份，股改完成后，公司持股比例不变，仍为其控股股东。

同时，同意生物医疗股改后，更名为“深圳信立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以企业登记机关核准为准）。

公司董事会授权生物医疗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负责办理本次生物医疗股份制改制折股方案及减少注册资本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签署相关协议、文件、办理本次股改相关手续、通知债权人及公告等，授权期限至相关事宜全部办理完毕止。

（《关于控股子公司生物医疗拟股份制改制的公告》详见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信立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八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0046　　证券简称：泛海控股　　公告编号：2022-119

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部分资产被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2年8月26日，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查询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获悉，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对公司部分资产进行了冻结。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部分资产被冻结的情况

据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显示，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冻结了公司持有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31.03%股权，冻结期限为三年。

二、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一）本次资产冻结事项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

（二）经核实，上述冻结事项涉及的相关方为杭州陆金汀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杭州陆金汀”），详见公司于2022年7月13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的《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诉讼公告》。公司将与杭州陆金汀进行友好协商，争取尽快解决争议，释放被冻结的公司资产。

（三）公司将密切关注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并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八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0046　　证券简称：泛海控股　　公告编号：2022-120

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分别于2021年1月29日、2021年2月26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回购部分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自筹资金不少于3亿元（含）、不超过5亿元（含），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社会公众股，回购价格不超过4.75元/股（含），公司将根据股票价格波动及市场整体趋势审慎确定具体回购价格。上述回购股份将用于公司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本次回购股份的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1月30日、2021年2月27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2021年12月6日、2021年12月22日，公司分别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临时会议、2021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回购公司部分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对上述股份回购方案进行调整，将回购资金总额由3亿元（含）-5亿元（含）调整为1亿元（含）-2亿元（含），回购实施期限在2022年2月25日（原回购届满日）的基础上再延长6个月至2022年8月25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12月7日、2021年12月23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截至2022年8月25日，公司本次股份回购期限已届满，现将公司股份回购实施结果公告如下：

一、回购股份实施情况

2022年7月21日，公司首次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股份回购，并于2022年7月22日披露了《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

回购期间，公司按规定于回购期限过半时披露了未实施回购的原因及后续安排，于每月前三个交易日披露了截至上月末公司的回购进展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3月3日、2021年4月3日、2021年5月6日、2021年6月3日、2021年7月3日、2021年8月3日、2021年8月26日、2021年9月2日、2021年10月12日、2021年11月2日、2021年12月2日、2022年1月6日、2022年2月9日、2022年3月3日、2022年4月2日、2022年5月7日、2022年6月3日、2022年6月7日、2022年7月5日、2022年8月3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截至2022年8月25日，公司本次股份回购期限届满。在回购期内，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83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2%，最高成交价1.38元/股，最低成交价1.37元/股，成交总金额为1,143,600元（不含交易费用）。

二、回购实施情况与回购方案存在差异的说明

回购期内，公司实际用于本次回购的资金总额为1,143,600元（不含交易费用），未达到本次回购方案的回购资金总额的下限，主要原因为：在制定、调整回购方案时，公司董事会对公司当时经营状况及发展面临的困难估计不足，基于公司资产优化及资金回笼计划设置了上述回购方案。回购期内，受境内外宏观经济环境变化、新冠肺炎疫情持续、行业调控升级、融资环境不畅等内外部因素影响，公司核心业务发展受阻导致企业经营性现金回流有限，且公司资产优化处置工作进展大幅低于预期，叠加债务偿还压力，综合引发公司阶段性流动性困难。在此情况下，经综合权衡，为保障公司及广大股东的根本利益，公司资金被优先用于保障企业日常经营和项目进展，而无法获得其他更多的增量资金用于实施股份回购。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本次实际回购股份金额未能达到回购方案计划的回购资金总额下限深表歉意。

三、本次回购股份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回购股份事项未对公司的经营活动、财务状况、研发、债务履行能力及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公司本次回购股份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不会出现重大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股份分布情况仍然符合上市的条件，也不会改变公司的上市地位。

四、回购股份实施期间相关主体买卖本公司股票的情况

回购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卢志强先生所持公司全部股份、公司控股股东中国泛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所持公司部分股份因司法拍卖成交过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6月29日、2021年8月11日、2021年9月17日、2022年2月24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此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公司首次披露回购股份事项之日起至本公告披露前一交易日止不存在买卖本公司股票的行为，亦不存在和回购方案中披露的增减持计划不一致的情形。

五、回购股份实施的合规性说明

（一）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内回购公司股份：1. 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十个交易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十个交易日起算；2. 公司季度报告、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十个交易日内；3. 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4. 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情形。

（二）公司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2022年7月21日）前五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为24,161.22万股。公司首次回购股份的数量为830,000股，未超过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前五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的百分之二十五。

（三）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应符合下列要求：1. 委托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2. 不得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前半小时内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股份回购的委托；3. 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2022年7月21日的回购过程中，上述已回购股份中的180,000股因工作人员误操作于收盘前半小时内下单，该误操作系回购工作人员经验不足所致，并非主观故意违反《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第十九条的相关规定，也不存在利用回购股份操纵公司股价或进行利益输送的情况。

六、已回购股份的后续安排

公司已回购的830,000股股份全部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存放期间不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质押等相关权利。公司本次回购的股份将用于公司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若公司未能在股份回购完成之后36个月内实施前述用途，回购股份将全部予以注销。公司将适时作出安排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八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0046　　证券简称：泛海控股　　公告编号：2022-121

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境外附属公司债务相关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基本情况

2019年5月，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境外附属公司中泛控股有限公司（系香港联合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股份代号：715.HK，以下简称“中泛控股”）及其若干附属公司（作为担保人）、中泛房地产开发第三有限公司（作为借款人，中泛控股的间接全资附属公司）与DW 80 South, LLC（作为初步贷款人）签订了融资协议。2022年1月，中泛控股收到初步贷款人送达的《违约通知》，初步贷款人要求立即悉数偿还融资协议项下到期的所有款项，金额为165,000,000美元及应计利息、法律费用及其他费用。2022年5月，初步贷款人委任James Drury及Paul Pretlove为借款人的所有股份的共同固定押记接管人。2022年6月9日，初步贷款人向百慕达高等法院提交了针对中泛控股的清盘呈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1月13日、2022年5月7日、2022年6月11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二、进展情况

2022年8月26日，借款人与各相关方就上述清盘呈请订立了宽限协议，借款人将延期偿还上述融资协议项下到期的所有款项，行政代理人在延期期限内不继续进行清盘呈请。

三、其他

上述具体情况可详见中泛控股在香港联合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https://www1.hkexnews.hk/listedco/listconews/sehk/2022/0826/2022082600547_c.pdf）。

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的进展情况，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八月二十七日